

目錄

- 2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 8 公司資料
- 10 總裁報告
- 13 財務摘要
-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56 核數師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
- 57 綜合損益表
- 5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1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6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4C Medical」 指 4C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一家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主要從事二尖瓣及三尖瓣器械的研發

「AccuSniper™」 指 AccuSniper™雙層球囊擴張導管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買賣上海佐心的49%股權

「AltaValve™」 指 AltaValve™人體經導管二尖瓣置換醫療器械

「Alwide®」 指 Alwide®瓣膜球囊擴張導管

「Alwide® Plus」 指 Alwide® Plus瓣膜球囊擴張導管

「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 指 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

「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 指 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

「AnchorMan® Pro」 指 我們的新一代左心耳封堵器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

計階段

「Angelguide®」 指 我們的第一代尖端預塑型超硬導絲

「主動脈瓣」 指 阻止血液從主動脈逆流至左心室的瓣膜

「聯營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中國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業務的日子,且並非星期六、星期日或根

據中國銀行依法或獲授權暫停營業的其他日子

「CE標誌」或「CE認證」 指表明歐洲經濟區內所售產品符合健康、安全及環保標準的認證標誌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及僅作地域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中期報告對「中國」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金康瑞」	指	中金康瑞壹期(寧波)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守則條文」	指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
「本公司」或「心通醫療」	指	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全部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微創投資、上海佐擎、上海佐心與上海微創心通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5月 30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事項
「建築面積」	指	建築面積
「全球發售」	指	如招股章程所述,發售股份以供認購
「GMP」	指	醫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質量保證的一部分,以確保醫藥產品始終按照 適用其擬定用途及產品規格要求的質量標準生產及控制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全部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以及有關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術者」	指	能夠獨立使用我們的產品進行TAVI手術的醫師

「關鍵意見領袖」	指	對同行的醫療實務(包括但不限於處方行為)產生影響的醫生
「左心耳」	指	左心耳
「左心耳封堵器」	指	左心耳封堵器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5年9月17日,即本中期報告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 並與其並行運作。為免生疑問,主板不包括聯交所GEM
r MDR J	指	醫療器械法規
「微創®醫療」	指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53)
「微創®醫療集團」	指	微創®醫療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微創投資」	指	微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微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4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微創®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
「二尖瓣」	指	阻止左心室的血液流回左心房的瓣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上海佐心」	指	上海佐心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9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海微創心通」	指	上海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5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r MR J	指	二尖瓣反流
「鎳鈦合金」	指	鎳鈦,一種鎳鈦合金,兩種元素的原子百分比大致相等

「國家藥監局」或「NMPA」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包括其分支機構(例如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醫療器械技術審評中心)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PAV」	指	人工主動脈瓣,我們TAVI產品的人工瓣膜
「PET」	指	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月2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瓣周漏」	指	瓣周漏,通過TAⅥ或外科主動脈瓣置換術植入人工心臟瓣膜時伴隨的一 種併發症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Shanghai MicroPort」	指	Shanghai MicroPort Limited,一家於2019年1月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微創®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海心永」	指	上海心永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2024年6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其成立的唯一目的旨在用作為自上海微創醫療收購及持有目標物業的工 具
「上海佐擎」	指	上海佐擎企業管理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5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上海佐心的僱員持股平台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3月1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6月27日終止並以 股份計劃替換)

「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6月27日採納的股份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我們的股份不時之持有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一種面積單位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STS得分」	指	胸外科學會風險評估分數或百分點,針對開胸手術的經驗證風險預測模式,評分越高說明需進行手術的患者風險越高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rTAVIJ	指	經導管主動脈瓣植入術,一種基於導管的技術,通過不涉及開胸手術的 微創手術植入新的主動脈瓣,以矯正嚴重的主動脈瓣狹窄
LLMAT	指	經導管二尖瓣, 指通過經導管方式治療二尖瓣疾病的方法
r TMVR J	指	經導管二尖瓣置換,一種基於導管的技術,通過不涉及開胸手術的介入 手術植入新的二尖瓣
rTR」	指	三尖瓣反流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LLLA	指	經導管三尖瓣, 指通過經導管方式治療三尖瓣疾病的方法
r TTVR J	指	經導管三尖瓣置換,一種基於導管的技術,通過不涉及開胸手術的介入 手術植入新的三尖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限於其司法管轄權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r Valcare 」	指	Valcare, Inc.,一家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二尖瓣及三尖瓣醫療器械的研發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VitaFlow®」	指	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VitaFlow®」指VitaFlow®經導管主動脈瓣植入系統,是由PAV、電動輸送系統及若干手術配套產品組成
「VitaFlow Liberty®」	指	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VitaFlow Liberty®」指VitaFlow Liberty®經導管主動脈瓣植入系統,是由PAV、電動輸送系統及尖端預塑型超硬導絲 Angelguide®組成
「VitaFlow Liberty® AR」	指	一種用於治療AR患者的TAVR產品,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VitaFlow Liberty® Flex」	指	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VitaFlow Liberty® Flex」指VitaFlow Liberty® Flex經導管主動脈瓣植入系統,為VitaFlow Liberty®輸送系統的升級版, 專為與本集團獲批的主動瓣膜產品配套使用而設計
「VitaFlow Liberty® Pro」	指	我們的VitaFlow®系列第四代產品,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VitaFlow Liberty® SELFValve™」	指	一種用於治療MR患者的TMVR產品,我們目前正在多個中心推進該產品 的人體應用和驗證
「VitaFlow® Triumph™」	指	一種用於治療TR患者的TTVR產品,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VitaMan™」	指	一款針對心梗後室間穿孔設計的室間隔重建產品,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 設計階段
Г% Ј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張瑞年先生

(自2025年3月27日起獲委任)

趙亮先生

閆璐穎女士

Jeffrey R Lindstrom先生

(自2025年3月27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陳國明先生(董事會主席)

張俊傑先生

吳夏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嘉鴻先生

孫志祥女士

胡冰山博士

(自2025年6月27日起獲委任)

丁建東博士

(自2025年6月27日起退任)

聯席公司秘書

李香梅女士(ACG HKACG)

陳濼而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陳國明先生

陳濼而女士(ACG HKACG)

審核委員會

周嘉鴻先生(主席)

孫志祥女士

胡冰山博士

(自2025年6月27日起獲委任)

丁建東博士

(自2025年6月27日起退任)

薪酬委員會

孫志祥女士(主席)

陳國明先生

周嘉鴻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國明先生(主席)

孫志祥女士

胡冰山博士

(自2025年6月27日起獲委任)

丁建東博士

(自2025年6月27日起退任)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

張東路1661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本公司網站

www.cardioflowmedtech.com

公司資料(續)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張江科技支行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博雲路56號

法律顧問

Kirkland & Ellis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總裁報告



張瑞年先生 *總裁*

尊敬的股東,

2025年上半年,中國結構性心臟病行業在技術創新和市場拓展等多因素驅動下穩健發展,同時亦受到行業競爭加劇、集中帶量採購政策動態變化帶來的影響。面對競爭壓力與潛在不確定性,本集團憑借卓越的產品實力和高效的商業化能力,在中國TAVI市場保持了領先地位,且在海外業務擴展和左心耳產品商業化方面取得了令人欣喜的成果。此外,本集團進一步提升運營效率,深化降本增效措施,實現了大幅減虧,業務穩健度和可持續性增長的基礎得到進一步夯實。在中國,TAVI行業隨著創新性技術的進步及臨床證據的積累持續發展,本集團憑借深厚的客戶基礎及廣泛的品牌認可度,在國內TAVI市場保持領先的佔有率,在新中心拓展方面取得了新的進展,並持續培養大量獨立術者。本集團TAVI產品已快速拓展至23個國家和地區,國際市場增長顯著,海外收入大幅提升。與此同時,隨著患者及專家對於非瓣膜性房顫卒中預防意識的增強,全球LAAC手術量持續攀升,本集團左心耳產品業務也迎來增長機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器在國內實現商業化植入數的大幅提升,並成功獲得CE認證,正式開啟全球征程,全球商業化增長潛力巨大。本集團不斷強化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產品的性能,致力於為全球患者提供更值得信賴的治療方案,以技術創新與全球化佈局共同助推中國結構性心臟病行業邁向新的高度。



國內TAVI市場領先,海外業務高速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TAVI植入逾2,100例,位居市場第一,進院數量繼續增加,在頭部醫院維持穩定增長,業務覆蓋廣度不斷提升。同時,我們的海外業務實現快速拓展,在全球市場的註冊及商業化進展順利,產品累計覆蓋全球23個市場。VitaFlow Liberty®系列產品和Alwide® Plus憑借優異的臨床表現和產品可靠性,在歐洲、南美洲及亞太地區獲得患者及專家的廣泛認可,海外收入同比增長超235.3%。目前我們的產品已進入逾140家海外醫院,並培養了50餘名獨立術者,進一步提升了「中國智造」創新性醫療產品在全球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良好聲響。我們已有VitaFlow Liberty®、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lwide® Plus四款產品獲CE認證,海外產品矩陣日益完善,協同效應將有效加速我們的全球商業化拓展,進一步構築心通醫療全球高端醫療器械品牌形象。

我們將持續鞏固我們的國內業務,進一步深耕全球市場,高效推進產品在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及商業化運營,為業務的持續增長注入新動力。

左心耳業務收入快速提升,海外商業化穩健佈局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商業化表現亮眼,目前已覆蓋醫院數量近90家。我們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於2025年2月獲得CE認證,標誌著本集團正式進軍歐洲這一全球最大、最具潛力的左心耳封堵業務市場之一。於報告期內,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於多地同步開啟商業化進程,並於波蘭、香港、澳門實現植入,獲得專家及患者的高度認可。基於AnchorMan®系列產品的創新性設計及累計植入案例展現出的優異產品性能及良好臨床表現,我們對AnchorMan®系列產品的海外商業化前景充滿信心。

我們將持續與全球頂級醫療機構及專家緊密合作,並穩步推進AnchorMan®在新興市場國家的註冊工作。我們的左心 耳產品在海外的持續拓展,將為全球非瓣膜性房顫患者的卒中預防提供更優解決方案,並進一步拓寬本集團的收入來 源。

產品矩陣不斷完善, 創新研發高效推進

創新研發是本集團實現「成為結構性心臟病領域新興科技引領者」遠景的基礎。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推動產品矩陣進一步完善,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全球唯一「真」同軸控彎自膨脹式經導管主動脈瓣輸送系統VitaFlow Liberty® Flex正式啟動商業化,大量真實世界臨床結果已充分展示出其在複雜TAVI手術中的優異表現,其創新性設計及傑出性能獲得患者及專家的高度讚譽。我們的第四代TAVI產品VitaFlow Liberty® Pro及AR適應症新產品VitaFlow® AR的研發正快速推進。我們的新一代AnchorMan® Pro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左心耳導引系統正處於高效的研發進程中,有望實現更佳手術體驗及臨床效果。我們的TMVR產品已完成數十例人體植入及最長兩年期術後隨訪,結果令人振奮。我們與合作夥伴開發的AltaValve™ TMVR系統亦已在全球同步開展關鍵性臨床試驗。此外,我們正在積極推進覆蓋三尖瓣產品、手術配套產品、室間隔重建產品等多個方向的新一代創新管線。未來,本集團於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多項創新成果的逐步落地,將為相關領域患者帶來更長生命週期中的更良好生活質量。

運營效率持續提升,穩健增長基石穩固

本集團始終以健康可持續發展下的業績增長為目標,不斷優化資源配置、提升團隊效能、深化供應鏈管理,實現了運營效率的顯著提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採用高效的運營策略有效管控成本費用,銷售效率持續提升,運營費用率大幅下降,帶動商業利潤穩健增加,實現大幅減虧,並繼續保持高水平的資金管理,不僅為本集團長期業績增長提供了有力支撐,亦為未來市場競爭奠定優勢。

展望未來

本集團將繼續秉承「提供能延長和重塑生命的可普惠化真善美方案」的使命,鞏固我們在國內TAVI市場的領導地位,加速推進新產品的商業化,持續深耕全球化戰略,不斷開拓新興市場,同時進一步優化運營效率,力爭實現經營業績和技術創新的新突破。我們將以創新為驅動,以患者為中心,攜手全球合作夥伴,共同推動結構性心臟病行業的進步。

我謹代表本集團全體同仁,衷心感謝所有股東、供應商、經銷商、醫生及合作夥伴的信任與支持。本集團的各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將繼續以誠信和卓越為準則,為創造更大的社會價值和股東回報而不懈努力。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29,103	223,138
毛利	160,922	158,224
來自經營的溢利 (虧損)	3,817	(28,480)
期內虧損	(2,197)	(57,753)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09)	(2.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

	2025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963,740	1,001,279
流動資產	1,703,768	1,674,483
資產總值	2,667,508	2,675,762
非流動負債	205,013	20,182
流動負債	245,534	433,891
負債總額	450,547	454,073
權益總額	2,216,961	2,221,68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2025年上半年,中國結構性心臟病行業在技術創新、產品註冊和商業化推進方面繼續取得顯著進展。作為瓣膜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的重要手段之一,TAVI術式迎來了更多新產品上市,在學術交流、醫患宣教和術式推廣上共同發力,推動手術滲透率進一步提升,行業規模穩步增長。作為對非瓣膜性房顫患者卒中預防的有效手段,左心耳封堵術在技術創新和國產替代方面亦取得顯著突破,借助「導管消融+左心耳封堵」一站式手術的推廣,手術量快速增長。然而,結構性心臟病行業也正經歷競爭加劇帶來的價格調整的挑戰,亦正面臨集中帶量採購政策的考驗。遠期來看,具備創新技術、成本優勢、長期臨床數據、強大患者基礎、韌性供應鏈和市場前瞻性等多方面競爭力的企業才能脫穎而出,成為行業中堅力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TAVI產品憑藉其優異的臨床結果和實際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高度認可,在全球商業化方面取得了長足進展。在中國,新增進入30餘家醫院,使得本公司業務覆蓋逾670家醫院,並在頭部醫院維持穩定增長,報告期內植入量達2,146例。在海外,得益於VitaFlow Liberty®獲得CE認證並成為首個進入歐洲市場的「中國智造」TAVI系統,海外商業化進入加速模式。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TAVI產品已進入於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意大利、西班牙、智利、瑞士、巴西等逾20個國家和地區的逾140家海外醫院,報告期內植入量近250例。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完成對上海佐心剩餘49%股權的收購。上海佐心於完成收購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先後獲NMPA和CE標誌批准。截至最後可行日期,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在國內18個省市的近90家中心累計突破750例商業化應用,無一例發生嚴重併發症,手術成功率達100%。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獲得CE標誌並在歐洲實現商業化,在波蘭、香港、澳門實現植入,其全球化征程已正式啟航。



我們在全球的註冊工作亦有序推進:於報告期內,VitaFlow Liberty®新增獲得哈薩克斯坦、拉脫維亞、瑞典、厄瓜多爾、巴西的註冊批准。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包括CE標誌在內,VitaFlow Liberty®共獲得22個國家 地區的註冊批准。 VitaFlow Liberty®和Alwide® Plus在澳大利亞等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亦取得階段性進展。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獲得CE批准,成為迄今為止唯一獲CE-MDR與NMPA雙認證的左心耳封堵器系統,其在新興市場的註冊工作亦在高效推進中。Alwide® Plus已於2025年8月獲得CE標誌,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該產品已獲得14個國家或地區的註冊批准。

在加速商業化步伐的同時,我們繼續有序、高效地推進治療結構性心臟病可及性真善美全醫療方案的戰略性研發佈局,持續為本集團的高速健康發展提供勢能。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本著集約化原則對在研項目進行資源整合,合理規劃項目進度,以更高效推進可快速帶來收入的產品研發進程,有序推進中長期項目實現研發里程碑。除自主研發之外,我們亦一直積極尋求與國內外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先進產品和技術合作的機會,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

產品管線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包括7款已獲證產品 — VitaFlow®、VitaFlow Liberty®(包括作為其配套供應的手術配套產品)、VitaFlow Liberty® Flex、Alwide® Plus、AccuSniper™、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以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以及多種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TAVI產品、TMV產品、TTV產品、左心耳產品、室間隔重建產品及手術配套產品。除自主研發的產品組合外,我們亦就若干TMV及TTV產品與我們的業務夥伴(即4C Medical)合作,並擁有該等產品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利。

下表概述我們截至報告期末自主研發及與業務夥伴合作開發的產品組合:



VitaFlow®

我們自主研發的第一代TAVI產品VitaFlow®於2019年7月獲得國家藥監局的註冊批准,並於2019年8月開始在中國進行商業化。VitaFlow®主要由PAV、電動輸送系統及若干手術配套產品組成。PAV是一種自膨式人工生物瓣膜,其通過將牛心包瓣葉和雙層PET裙邊縫合到自膨式鎳鈦合金支架上而製成。電動輸送系統由導管和電動手柄組成。手術配套產品為我們的第一代Alwide®瓣膜球囊擴張導管,旨在幫助醫生克服進行TAVI手術的挑戰。我們使用VitaFlow®在中國進行了一項前瞻性、多中心、單臂確證性臨床試驗,參與的110名患者的STS評分為8.8%。於2022年7月,該實驗5年隨訪結果發佈,結果顯示,入組患者在5年隨訪時全因死亡率為18.2%,嚴重卒中事件的發生率僅為2.1%;於2024年,該實驗8年隨訪結果發佈,顯示入組患者在8年隨訪時全因死亡率為39.1%,心源性死亡率僅為20.6%。與中國目前已商業化的其他TAVI產品相比,VitaFlow®在全因死亡率及術後併發症(包括中度 重度瓣周漏、嚴重卒中和血管併發症)方面表現更優。優異的臨床數據為VitaFlow®安全性及有效性提供了有力支持,也為產品的全球化拓展提供了堅實的臨床依據。於2020年7月及2020年11月,VitaFlow®分別在阿根廷及泰國註冊。

VitaFlow Liberty®

VitaFlow Liberty®是我們自主研發的第二代TAVI產品,由PAV、電動輸送系統及尖端預塑型超硬導絲Angelguide®組成,其中PAV採用與VitaFlow®相同的設計。與VitaFlow®相比,VitaFlow Liberty®的關鍵升級在於輸送系統的獨家創新結構,保證其在實現PAV可回收功能的同時,提供優異的通過性能,從而幫助通過嚴苛的解剖結構。該系統配以全球首個已上市電動手柄,能夠實現快速穩定且精準的釋放及回收。PAV在釋放過程中若未能被準確放置在指定位置,只要其不超過最大釋放範圍的75%,則術者能夠進行多達三次回收。可回收功能將有助於提高PAV的定位準確性,從而進一步提高TAVI手術的總體成功率。此外,Angelguide®具有高導絲導軌支撐和平滑過渡的特點,以減少血管損傷風險及提升釋放精準性。VitaFlow Liberty®憑藉其創新的設計理念、優異的產品性能曾榮獲德國紅點產品設計大獎和意大利A'Design Award設計大獎,顯示我們創新的產品設計和心通醫療品牌在國際上獲得廣泛認可,為VitaFlow Liberty®的國際化步伐打下了良好基礎。VitaFlow Liberty®於2021年8月獲得國家藥監局的註冊批准,並於2024年4月獲得CE認證。此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VitaFlow Liberty®先後於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等20個海外國家 地區註冊,其在澳大利亞、墨西哥等新興市場的註冊申請亦在有序進行中。

VitaFlow Liberty® Flex

VitaFlow Liberty® Flex是我們的第三代TAVI產品,於2024年12月獲NMPA批准,並順利推進商業化進展,成為全球唯一「真」同軸控彎自膨脹式主動脈瓣輸送系統。其傳承了VitaFlow Liberty®所有優勢,並創新性地增加了3D空間調彎功能,其獨有的Capsule段內管控彎技術可使瓣膜在釋放過程中保持同軸,植入更穩定精準,過弓及跨瓣也更順暢安全。此外,該系統實現了瓣膜釋放的交界對齊,保護冠脈通路,為未來冠脈介入預留了空間。VitaFlow Liberty® Flex以精準操控、高效安全的特點,為複雜病例的治療提供全新解決方案。於報告期內,其早期完成的數例探索性臨床植入結果公佈,手術即刻結果均表現優異,30天隨訪患者相關指標均較術前明顯改善,最長達1年期回訪的患者健康恢復狀態良好。此外,前188例真實世界臨床結果亦提示其在複雜TAVI手術中展現出優異臨床表現和絕佳應用體驗,獲得術者廣泛讚譽。

Alwide® Plus

Alwide® Plus是本公司自主研發的第二代心臟瓣膜球囊擴張導管,可與本公司三代TAVI產品配合使用,用於在TAVI前擴張鈣化的主動脈瓣膜,降低在TAVI手術中進行瓣膜成形術的挑戰性。其主要特點包括:(i)超低順應性可實現更精準的球囊擴張,避免血管損傷;(ii)高爆破壓性能可有效地擴開嚴重鈣化部位,更好地應對患者高鈣化的特徵;(iii)快速充盈 回抽性能可最大限度地避免長時間血流阻斷對於心功能的影響,減少起搏時間、降低手術風險;及(iv)優異的抗刺破性能可確保術中球囊擴張的安全性,給術者帶來更好的使用體驗。Alwide® Plus於2021年8月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並於2025年8月獲得CE標誌。此外,Alwide® Plus還陸續獲得12個海外國家或地區的註冊批准。

AnchorMan®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是針對非瓣膜性房顫卒中預防的介入醫療方案。相較於傳統的開放式和封閉式左心耳封堵器,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兼顧了兩者的優點,通過尾部12個「3D折疊」單元與網架形成半封閉結構,解決了傳統內塞式封堵器鞘管必須深入心耳的臨床痛點,實現器械穩固錨定;其器械遠端圓潤且柔軟,可降低對心耳組織的損傷;緻密的鎳鈦合金網架設計使其更好地順應心耳,提升密封效果。此外,其具有推送和回撤兩種釋放方式,為術者提供更多選擇。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與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兼容,可提供股靜脈及經房間隔通路。

VitaFlow Liberty® Pro

我們正在開發VitaFlow系列第四代產品VitaFlow Liberty® Pro,產品將延續該系列產品可控彎和強支撐力等技術特點,同時在安全性、有效性方面持續發力,如在低外徑、耐久性能及流體力學等方面為醫生提供更好的選擇,為患者提供放心用得起的產品。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開發及商業化VitaFlow Liberty® Pro。

VitaFlow® AR

我們正在開發用於治療AR患者的TAVR產品VitaFlow®AR,該產品設計特點致力於實現:(i)幹瓣技術設計,以得到更佳生物兼容性及抗鈣化特性;(ii)低過度擴張與淺植入深度設計降低起搏器需求;及(iii)精準對齊,為冠脈治療創造有利條件。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開發及商業化VitaFlow® AR。

VitaFlow[®] SELFValve™

我們正在開發用於治療MR患者的TMVR產品VitaFlow® SELFValve™。該產品採用大開口面積、低瓣下高度和幹瓣技術,操作十分簡明,易於術者學習使用。我們目前已經完成該TMVR產品的數十例人體植入及相關患者最長兩年期的術後隨訪,並正在多個中心推進該產品的人體應用和驗證,為產品後續開展大規模臨床試驗積累臨床經驗。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開發及商業化VitaFlow® SELFValve™。

VitaFlow® Triumph™

我們正在開發用於治療TR患者的TTVR產品VitaFlow® Triumph™,該產品設計特點致力於實現:(i)不依賴徑向力錨固,降低術後起搏器植入率的同時保證錨固穩定性;(ii)幹瓣技術設計,以得到更佳的生物兼容性及抗鈣化性;及(iii)經股靜脈精準釋放,易於術者學習及帶來更好的操作體驗。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開發及商業化VitaFlow® Triumph™。

AnchorMan® Pro

本集團正在開發新一代左心耳封堵器系統及其導引系統AnchorMan® Pro。該產品設計特點致力於實現:(i)提升封堵器的回收性能並降低脫落率;(ii)增加大尺寸左心耳封堵器;(iii)簡化操作難度並避免房間隔二次穿刺;及(iv)降低裝置血栓風險並減少甚至避免術後抗凝藥物的使用。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開發及商業化AnchorMan® Pro。

VitaMan™

我們正在開發一款室間隔重建產品VitaMan™,該產品是全球首個及唯一一款針對心梗後室間穿孔設計的產品,能夠更安全有效地救助患者生命。填補市場空白的同時提高品牌影響力。目前該產品在研發及設計階段。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開發及商業化VitaMan™。

研發

研發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我們一直踐行「提供能延長和重塑生命的可普惠化真善美方案」的使命,以更高的標準、更好的實踐深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持續致力於創新和研發全球領先的結構性心臟病技術,打造產學研相結合的技術創新體系,向全球市場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最強勁的原動力。我們擁有一支在生物材料、結構設計及加工工藝等領域具備重要技術專長的核心研發團隊,持續專注研發可能應用於我們產品組合的新技術及材料。我們已成立多支包含項目管理、研發、工藝、採購、質量、註冊、臨床試驗及醫學技術等多個職能的跨職能項目團隊,從新產品的規劃預研階段開始分工合作,全面開啟產品的全生命週期管理,從技術創新性、知識產權保護、成本控制、可裝配性、可製造性、合規性和市場准入等方面進行全面把控和預判,提升研發項目成功率。我們亦擁有一個由心血管領域全球頂尖科學家和醫生組成的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彼等分享全球心臟瓣膜疾病治療的豐富經驗及對最新技術突破及最新趨勢的見解。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是本集團重要的無形資產和我們維持及提升核心競爭力的關鍵因素。因此,我們在投身於技術創新的同時, 也高度重視專利申請、商標註冊、商業秘密管控等知識產權保護工作。

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在中國新增24項專利授權。同時,我們在韓國、日本、澳大利亞、美國及歐洲共計新增5項專利授權。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在中國擁有236項專利授權,包括77項發明專利、147項實用新型專利和12項工業設計,並擁有122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包括120項發明專利和2項實用新型專利。為推動我們的國際化戰略,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亦在日本、瑞士、葡萄牙、英國、意大利、德國、法國、西班牙、美國、韓國、澳大利亞、巴西及印度等國家擁有134項專利。我們擁有或申請的所有專利均與我們的產品或在研產品的技術相關,且由我們的研發團隊自主研發。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亦在全球新增2項獲批商標至合計122項。

供應鏈

我們位於上海的總建築面積約14,000平方米的生產廠區可提供25,000套TAVI產品和6,000套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年產能,為我們銷售的持續提升提供堅實的供應保障,以支持本集團未來的快速發展。我們另行購置的一副位於上海的面積為13,320平方米的高科技用地使用權及土地上總建築面積近9,000平方米的樓宇預計將於2025年下半年投用,將作為本集團的全球總部,用於本集團擴張業務的研發、生產及辦公用途及左心耳醫療器械的研發及生產基地,及時滿足左心耳醫療器械產能的擴張需求。我們的生產設施設備均符合歐盟及中國的GMP規定。

我們與全球供貨商密切溝通協作,本著合作共贏的理念,在保證原物料穩定供貨的基礎上,加速推進原材料多元供方開發及國產化佈局,以增強供應鏈韌性及敏捷性,持續優化產品成本。我們也實現了若干關鍵原材料的自製生產,在實現大幅降本的同時,亦打破了關鍵原材料國外壟斷,消除了獨家供應的潛在風險。此外,我們建立了先進的質量管理體系,並引入卓越運營理念,加強製造體系建設,在保證產品質量的前提下不斷降低製造成本,以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支持本公司的長期增長。同時,我們亦運用先進的信息技術系統,進一步增強及提升我們的運營管理質量及效率。

商業化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七款產品已實現商業化,其中四款產品獲得CE標誌,分別是VitaFlow Liberty®、AnchorMan® 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及Alwide® Plus。我們的TAVI產品已實現在中國、阿根廷、哥倫比亞、泰國、俄羅斯、智利和瑞士等23個國家的商業化應用,共進入中國近680家醫院和海外140家醫院,在中國使用TAVI產品的獨立術者逾500名,海外逾50名;我們的手術配套產品Alwide® Plus已於2025年8月獲得CE標誌,合計已獲得14個國家或地區的註冊批准;我們的左心耳封堵器產品已進入中國近90家醫院,完成逾750例商業應用,培養獨立術者逾70位。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已獲得CE證書,於波蘭、香港、澳門實現植入。本公司四款CE獲批產品將充分利用產品矩陣的協同效應,互相促進各自的商業化進程,持續增強本集團在國際高端醫療器械市場的綜合競爭力,並進一步深化本集團海外戰略的實施。

我們擁有一支具有專業醫療背景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治療方案推廣團隊」),旨在推廣本集團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及手術治療方案,包括TAVI和左心耳封堵器。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治療方案推廣團隊已有逾170名全職員工。我們充分借助微創®醫療集團在心臟及心血管疾病治療領域的資源和優勢,在市場准入、運營支持、一線推廣、市場拓展、醫學教育及國際業務等方面充分發揮協同效應。我們致力於為結構性心臟病患者和術者提供包括疾病診斷評估、術式和產品宣教、治療方案建議、手術及器械使用培訓、配套器械推薦以及術前、術中支持和術後跟蹤隨訪等全解醫療方案。於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進基層患者的篩查和轉診工作,通過開展醫學教育及市場推廣活動,有效打破地域限制,填補基層醫療廣大空白市場,推動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的經導管治療方案普及和下沉,幫助更多患者便利地完成診斷和治療。

我們借助平台供貨商完成物流、分撥、倉儲等工作,繼而通過經銷商將產品銷售到醫院,並最終用於患者治療。我們在全國範圍內挑選有豐富醫療器械銷售經驗和資源的經銷商進行合作,對其提供專業培訓,並進行嚴格考核,持續打造其在市場開拓、方案推廣、器械銷售和術中支持等方面的全方位能力,使其成為我們治療方案推廣團隊的有力補充。

為加強我們產品的市場推廣和品牌建設,我們積極參與全球心臟及心血管領域的醫學會議和行業展覽,持續提升本集團在全球結構性心臟病學術群體中的影響力。於報告期內,我們參加了南方心血管病學術會議(SCC 2025)、杭州瓣膜會(China Valve Hangzhou 2025)、中國結構性心臟病大會(CSHC 2025)、東方心臟病學會議(OCC 2025)、2025 West China房顫周、江城心血管病大會(JICC 2025)、武漢國際心血管病大會(WICCD 2025)、2025大灣區微創瓣膜大會、華沙心血管介入會議(WCCI 2025)、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 2025)、西班牙冠狀動脈與結構課程(CSC 2025)及德國法蘭克福先天性、結構性和瓣膜性心臟病介入治療大會(CSI Frankfurt 2025)等知名國際學術會議,由國際心臟瓣膜疾病介入治療領域的資深專家帶領分享我們TAVI產品及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的最新臨床數據以及相關的器械特點和手術技巧,結合具有代表性的病例展開討論並進行手術直播,進一步加大了心通醫療品牌在國際學界的影響力。

員工和薪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417名全職員工(截至2024年6月30日:483名全職員工),其中11.75%為研發人員, 41.01%為市場和銷售人員。我們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與僱員訂立僱傭合同並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包括工資、津貼、 獎金、福利和長期激勵等。

本公司已採納股份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於2023年6月27日終止),以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

未來發展

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優勢在下列方面實施業務策略:

繼續加強我們在中國TAVI市場的業務

覆蓋中國TAVI市場的滲透率明顯不足。我們計劃通過下列措施進一步提高我們的TAVI產品在中國的銷量:

一 深化多層次的醫院覆蓋及術式滲透。憑藉VitaFlow®和VitaFlow Liberty®的正面臨床試驗結果及VitaFlow Liberty® Flex實際應用中醫生和患者的積極反饋,我們將加速滲透中國的合資格手術中心,並對已覆蓋的醫院根據其TAVI 手術量及獨立術者數量進行分層管理,通過制定差異化的銷售策略和培訓計劃取得 鞏固優勢,持續提升TAVI 術式滲透及我們TAVI產品的市場份額。

- 一 加強患者發現及轉診。我們認為,隨著TAVI產品臨床應用的深入發展、術者對器械的熟悉程度和手術技巧的提升和TAVI治療可及性的拓展,中國(尤其是低線城市)尚有大量有待開發的患者診療需求。我們將繼續推行常態化的患者篩查、診斷及轉診工作,從源頭開展患者全週期健康管理,幫助更多的TAVI患者得到及時和可靠的治療。
- 一 打造學術品牌以實現專業教育及推廣。我們充分挖掘產品差異化亮點,分學科有針對性地制定培訓計劃,並通過學術競賽的方式增強在中青年術者圈層中的影響力,構建了結構性心臟病專業領域的關鍵意見領袖及醫生網絡,並保持與該等領域內多個領先醫學協會的頻繁溝通,充分打造亮眼學術品牌,實現專業化的術者教育及產品推廣。
- 開展長期術後隨訪及療效評估。我們持續在TAVI手術後開展隨訪評估,以進一步監控VitaFlow®與VitaFlow Liberty® 的長期安全性與療效。我們認為該等有價值的長期臨床數據將有利於我們產品和品牌認可度的進一步提升,並 為下一代產品研發提供靈感來源。

加大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推廣力度,提升在全球市場的佔有率

基於我們左心耳封堵器產品卓越的臨床結果和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多年耕耘積累的經驗和資源,我們將加大左心耳封堵器產品的推廣力度,致力於快速提升其在中國的市場佔有率,通過與電生理廠商合作推廣「導管消融+左心耳封堵」一站式手術,加速左心耳封堵器的商業化進程。同時我們將加速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的全球商業化進程,實現產品在海外的植入量及收入同步高速增長。

繼續推進我們的國際戰略

我們將繼續與全球促成者(包括醫療器械企業、研究機構、醫院和分銷商)合作,以推進我們的國際策略。我們選擇歐洲及其他新興市場(尤其是認可CE標誌或國家藥監局審批的國家)作為重點海外市場,推進VitaFlow Liberty®和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其導引系統的註冊與商業化。我們將依託產品可靠的性能、優異的臨床數據以及其在全球術者中的正向反饋,繼續借助微創®醫療品牌在全球的知名度和微創®醫療集團的現有銷售網絡,輔以我們全球治療方案推廣團隊的專業指導及業務管理,以及國內和海外學術聯動的加持促進,實現全球資源的協同及聯動,持續擴大業務版圖,加速推進全球業務發展。作為國際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將加大海外臨床資源投入。進一步加強臨床支持隊伍建設及提升臨床隊伍質量;持續投入醫學教育,增加海外帶教及交流培訓中心數量;持續賦能海外銷售網絡,確保我們的方案能夠有效地為病患服務。我們也將持續打造更加專業的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並將其豐富經驗與專業知識用於服務海外客戶;我們將更加活躍的參加國際知名的心血管疾病專業會議,透過組織簡報會、病例研究發表和手術直播等,繼續推廣我們的方案,逐步提升品牌全球知名度。

有序推進新產品研發

利用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市場地位及豐富知識,並與國際科學諮詢委員會及關鍵意見領袖緊密合作,了解臨床需求、市場趨勢與技術突破,我們繼續專注於其他在研產品的開發以擴大產品組合,包括TAVI、TMV、TTV、左心耳封堵器、室間隔重建產品以及下一代手術配套產品,旨在強化我們在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導地位。

尋求外部合作,擴大產品組合

我們將基於對結構性心臟病的深刻與獨特的理解和考察,搜尋具有巨大臨床潛力的產品和技術,從而尋求合作機會並 審慎評價,以通過收購、合作或授權等方式擴大產品組合。

著力降本控費,加速盈利進程

我們將以財務報表的健康度為重,通過聚焦業務、提高收入、節約成本及降低費用等措施,進一步減少虧損,致力於在保持收入穩步增長的前提下儘快實現盈利。

於報告期內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5月30日,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統稱為賣方)、上海微創心通(作為買方)與上海佐心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微創心通有條件同意收購以及微創投資及上海佐擎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佐心約35.27%及13.73%股權。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已於2025年6月27日獲股東批准。進一步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30日、2025年6月5日及2025年6月27日的公告及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7月,對上海佐心剩餘49%股權的收購已完成,上海佐心於完成收購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5年7月16日,董事會收到本公司控股股東微創®醫療的不具約束力建議書,內容有關建議策略性重組微創®醫療集團的心律管理業務,據此,待與有興趣人士進一步磋商、簽訂最終協議及取得必要同意及批准後,有關心律管理業務將併入本集團業務內(「建議書」)。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會仍在審議及評估該建議書。本集團一直積極探索合適的機會,以促進其產品組合的多元化及支持其海外擴張策略。董事會在獨立顧問的協助下,在取得進一步詳細資料後,將仔細評估建議書的價值及合理性。倘落實建議書,則可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 或第14A章分別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及 或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並將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適用規定。建議書不具約束力,且並不確定建議書會否進行或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6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要事項。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中期報告他處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我們商業化產品VitaFlow®、VitaFlow Liberty®、VitaFlow Liberty® Flex、AnchorMan® 左心耳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1百萬元增加2.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於報告期內,我們的VitaFlow Liberty®經導管主動脈瓣膜及可回收輸送系統在全球商業化方面的持續推進促進了海外收入的大幅增長;及(ii)我們的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導引系統在中國和海外的商業化進展穩步推進。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與生產VitaFlow®、VitaFlow Liberty®、VitaFlow Liberty® Flex、AnchorMan®左心耳 導引系統及AnchorMan®左心耳封堵系統有關。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9百萬元增加5.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8.2百萬元增加1.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9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維持穩定。

其他淨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38.4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1.9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1百萬元減少38.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根據目前市場前景及投入產出效率分析,審慎地調整項目的優先次序及資源投入。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公司研發成本的明細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折舊及攤銷 所用材料及耗材成本 第三方合約成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其他	16,596 21,376 5,552 4,069 1,018 2,796	27,243 22,208 11,305 13,564 1,585 7,185
合計	51,407	83,090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2百萬元減少9.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在擴大銷售的同時,加強了銷售渠道的協同優勢,及促進營運效率提升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8百萬元增加22.5%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上海心永所持物業的折舊費用所致。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4.6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4C Medical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其他經營成本

我們的其他經營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0百萬元增加4.9%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4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來自計息借款的利息開支所致。

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股權之收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股權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27.1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完成4C Medical的D輪融資後,導致本集團於4C Medical的有效股權下降。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4C Medical按權益法產生的虧損所致。

存貨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4百萬元減少19.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08.8百萬元,主要由於提升營運效率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ii)應收利息;(iii)可抵扣增值稅(即將自本集團收入所產生的未來應繳增值稅額收回或扣減的增值稅款);及(iv)付予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0.0百萬元增加52.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依據國內外不同的信貸條款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我們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5.8百萬元增加52.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2.0 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由可轉換債券新轉換的4C Medical優先股;(ii)視作出售4C Medical股權之收益;及部分由(iii)於報告期內按權益法確認的虧損所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ii)應計工資;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8.6百萬元減少59.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4.6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收購上海心永的應付股權款所致。

資本開支

我們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30.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為人民幣5.4百萬元,其用於購置(i)物業;及(ii)設備、機器及軟件。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部分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我們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以外幣計值的款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因經營而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方面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並維持 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本集團主動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款可能帶來較高股東回 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質押存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9.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32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持續擴張所致。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承諾融資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公司相信我們有足夠資金滿足2025年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

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255.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1.5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同一日期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增加至12.6%,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3.5%。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計息借款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58.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240.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抵押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為取得賬面值為人民幣226.6百萬元的銀行貸款,本集團已抵押其持作自用的樓宇及土地使用權,並質押本集團持有的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 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股東名冊中的權 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與購股權計劃及 股份計劃項下 授出的購股權 有關的相關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陳國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8,905,892	0.37%
張瑞年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90,000	0.09%
趙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368,310	0.47%
閆璐穎女士	實益擁有人	9,064,017	0.38%
周嘉鴻先生	實益擁有人	449,683	0.02%
孫志祥女士	實益擁有人	449,683	0.02%

附註:

- (1) 上述全部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 (2) 按於202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412,592,839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外)於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股東名冊中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上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益 1,112,855,680	46.13%
益 181,592,220	7.53%
-	灌益 1,112,855,680

附註:

- (1) Shanghai MicroPort由微創®醫療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微創®醫療被視為於Shanghai MicroPort擁有權益的 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中金康智(寧波)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金康智」)為中金康瑞的普通合夥人。中金康瑞已確認,中金康智由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控制,而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為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金康智、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中金康瑞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上述全部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 (4) 按於202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412,592,839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本身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人士於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股東名冊中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通過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以現金代價971,920港元於聯交所購買1,415,000股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基準。

我們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開展本公司證券交易。

本公司僱員若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股權激勵計劃

股份計劃

股份計劃乃由股東於2023年6月27日(「股份計劃採納日期」)以普通決議案採納,以取代購股權計劃,符合於2023年1月1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修訂。股份計劃條款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管。股份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a) 目的

股份計劃旨在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之發展與成功。股份計劃將使合資格參與者有機會擁有本公司的個人股份,並將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改善其業績及效率,以及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之長遠發展作出重要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

(b)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為員工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商參與者。

於釐定員工參與者之資格基準時,評估任何人士是否合資格參與股份計劃之因素包括:

- (i) 員工參與者之履職情況;
- (ii) 員工參與者之技能、知識、經驗、專長及其他個人素質;
- (iii) 員工參與者之時間投入、責任或按照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之就業條件;

- (iv) 受僱於本集團之年期;及
- (v) 員工參與者對本集團之發展與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之貢獻。

於釐定關連實體參與者之資格基準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

- (i) 關連實體參與者於本集團業務方面之經驗;
- (ii) 其專長及技能、參與及 或與本集團合作之實際程度以及關連實體參與者與本集團建立合作關係之年限;
- (iii) 關連實體參與者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即營業額或利潤的增長)已帶來或預期將產生的正面影響及 或對本集團帶來額外專長;
- (iv) 關連實體參與者是否已協助本集團開拓新市場及 或增加市場份額;
- (v) 關連實體參與者已為本集團於研究、產品開發或商業化方面之成功所作出及提供之支持、協助、指引、建議、努力及貢獻之程度及 或關連實體參與者日後很可能能夠為本集團之成功作出及給予之其他潛在支持、協助、指引、建議、努力及貢獻之程度;及
- (vi) 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業務關係的重要性及性質,及關連實體參與者於該等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貢獻透過合作關係可能為本集團核心業務帶來裨益。

服務提供商參與者指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持續及經常性基準提供符合本集團長遠發展利益之服務並屬於(1)諮詢人員及顧問或(2)供應商、承包商、分銷商及代理之人士,但不包括就籌集資金、合併或收購提供諮詢服務之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提供核證或須公正客觀地履行其服務之核數師或估值師。董事會應利用其全權酌情權釐定合資格服務提供商參與者。

(c) 行使價及發行價以及行使獎勵

- (i) 行使價將受限於根據股份計劃之條款作出之任何調整,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所列之最高者:
 - (a) 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於聯交所交易之連續五(5)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
- (ii) 發行價將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在要約函內知會承授人之價格。為免生疑問,董事會可將發行價釐定為零。
- (iii) 倘將根據股份計劃授出獎勵,提呈授出獎勵之董事會(或獲其授權管理股份計劃之委員會)或薪酬委員會 (視情況而定)會議日期將被視為相關獎勵之要約日期,且上文所載條款同樣適用。
- (iv) 根據股份計劃之條款,承授人(或倘承授人身故,則其個人代表)可藉書面通知本公司並說明謹此行使獎勵及所行使之獎勵股份數目行使全部或部分獎勵。
 - (a) 每份有關通知均須附有一筆通知所涉獎勵股份之行使價或發行價(如適用)之全額匯款。
 - (b) 於接獲通知及匯款後之二十一(21)日(或本公司因適用法律或監管限制而全權認為屬適當之更長期間) 內,本公司將酌情安排以下列方式兌付已行使獎勵股份:
 - (1) 向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向承授人之遺產繼承人)配發及發行相關數目之已 繳足股份,並指示股份過戶登記處向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向承授人之遺產 繼承人)發出所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之股票;
 - (2) 安排將已行使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轉讓至承授人之遺產繼承人)及入賬列作繳足,並向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向承授人之遺產繼承人)發出所轉讓股份之股票;

- (3) 以向承授人(或承授人之個人代表)指定及提供之銀行賬戶匯款之方式,向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向承授人之遺產繼承人)支付通過聯交所之設施按現行市價場內銷售已行使獎勵股份之實際售價;及
- (4) 安排發行已行使獎勵股份或將已行使獎勵股份指定為為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為承授人之遺產繼承人)之經濟利益而持有之已歸屬股份,隨後,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承授人之遺產繼承人)有權獲得未來已就或應就已行使獎勵股份支付之股息,且承授人(或承授人之個人代表)將有一次性選擇權,要求本公司以向承授人指定及提供之銀行賬戶匯款之方式,向承授人(或倘由承授人之個人代表行使,則向承授人之遺產繼承人)支付已行使獎勵股份於歸屬日期至承授人通知本公司行使一次性選擇權之日止期間之現行市價差額。

(d) 歸屬期

除下述情況外,承授人持有獎勵之時間須不短於有關獎勵可獲行使前之最短期限。

在下列情況下,董事會僅可全權酌情向員工參與者授出歸屬期短於最短期限之獎勵:

- (i) 向新加入之參與者授出之「補償性」獎勵,以取代彼等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之購股權或獎勵股份;
- (ii) 向因身故或發生任何不可控事件而終止受僱之員工參與者授出之獎勵;
- (iii) 因行政及合規原因在一年內分批授出之獎勵,包括因行政或合規原因本應更早授出但不得不等待後續批次之獎勵;
- (iv) 授出附帶混合或加速歸屬計劃之獎勵,如有關獎勵可於十二(12)個月期間內平均地歸屬;或
- (v) 按與表現掛鈎之歸屬條件(而非以時間為歸屬基準)授出之獎勵。

(e) 計劃限額及額外批准

計劃授權限額

(i) 就根據股份計劃於任何時候可能授出的全部獎勵連同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相等於股份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10%的有關股份數目(「計劃授權限額」) (即241,106,331股)。根據股份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的條款失效的獎勵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將不被視為已動用。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計劃項下的相關購股權可供發行205,860,237股股份,佔同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8.53%。

服務提供商參與者分項上限

(ii) 在上文第(i)段的規限下,在計劃授權限額內,就根據股份計劃於任何時候可能授出的全部獎勵連同根據本公司當時的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予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獎勵總數不得超過相等於股份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1%的有關股份數目(「服務提供商參與者分項上限」)。根據股份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的條款失效的獎勵就計算服務提供商參與者分項上限而言將不被視為已動用。於報告期初及期末,根據服務提供商參與者分項上限可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為24,110,633份,原因為於報告期內概無授予或將授予任何服務提供商購股權或獎勵。

更新

- (iii) (a) 本公司可能於上次更新的股東批准日期或股份計劃採納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或之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以更新股份計劃下的計劃授權限額及 或服務提供商參與者分項上限。於行使全部(1)股份計劃下的獎勵及(2)根據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後可能發行的「經更新」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更新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就尋求本段下的股東批准而言,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資料的通函;及
 - (b) 任何三年期限內的任何更新須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超出計劃授權限額的授出

- (iv) 本公司可能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授出超出計劃授權限額的獎勵另行尋求股東批准,前提是超出計劃授權限額的獎勵僅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有關批准前特別確定的合資格參與者。就尋求本段下的股東批准而言,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可能獲授該等獎勵的特定合資格參與者的一般描述、將予授出的獎勵的數目及條款、授出獎勵予特定合資格參與者的目的連同獎勵的條款如何達到有關目的之說明,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該等其他資料。將向該等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獎勵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或發行價)須於股東批准前確定。就授出購股權而言,建議有關授出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就計算行使價而言將被視為授出日期。
- (f)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獎勵
 - (i)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包括其或其聯繫人為獎勵建議承授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a) 倘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將導致就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12)個月期間向有關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
 - (b) 倘向任何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股份獎勵(即不包括授出購股權),將導致就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12)個月期間向有關人士授出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則有關授出獎勵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 (iii) 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通函須載有《上市規則》要求的有關資料。

- (iv) 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必須放棄在相關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建議授出。根據《上市規則》的 規定,需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建議授出的各方,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該決議,惟 應在發予股東的相關通函中說明其意圖。
- (v)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為批准授予有關獎勵而進行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並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
- (vi) 向合資格參與者(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予的獎勵條款的任何變更,須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獲得股東批准(倘首次授出獎勵需相關批准,惟變更根據股份計劃的現有條款自動生效則除外)。

(g)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之最高限額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將導致就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12)個月期間內向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之條款而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有關授出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個別批准,而該名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若該名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而通函必須披露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授出獎勵(及先前於十二(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該名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的數目及條款,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的目的,並解釋獎勵的條款如何達到有關目的以及聯交所可能不時要求的該等資料。將授予該名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或發行價)必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前訂明,而授予購股權方面,就計算行使價而言,建議該項授出的董事會會議的日期應當作為要約日期。

(h) 業績目標及退扣機制

除董事會所釐定及在授予獎勵之邀約函中所規定者外,股份計劃並無規定承授人於行使有關獎勵前須達致任何 業績目標,亦無規定本公司可收回或扣留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之任何獎勵之退扣機制。

董事會相信,這將使董事會於根據各項授出之特定情況制定獎勵之條款及條件時更具靈活性,並有助董事會提供合適之激勵,以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之發展有價值之優質人才。

(i) 購股權之行使時間

在股份計劃條款之規限下,獎勵可於要約規定之期間內隨時全數或部分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有關獎勵的要約日期十週年的前一日。

董事會可酌情在授出相關獎勵時在要約函中指定任何條件,有關條件必須在行使獎勵前達成。除董事會決定並 在授出相關獎勵的要約中規定外,根據股份計劃的條款,在行使獎勵前並無必須達到的業績目標,本公司亦無 任何退扣機制收回或扣留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的任何獎勵。

(j) 股份計劃的餘下期限

股份計劃應屬有效及具效力直至緊接股份計劃採納日期十週年前的營業日(「終止日期」)止,於該期間後,將不再授出其他獎勵,但對於致使行使於終止日期或之前授出之任何獎勵生效或按照股份計劃之條文所規定之情況下,股份計劃之條文仍以所需要之程度為限而繼續有效。

受限於提前終止的情況,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七年零九個月。

(k) 截至2025年6月30日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報告期初,股份計劃項下可供授出213,998,549份購股權或獎勵。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股份計劃授出的 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8,138,312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股份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所涉及 的股份總數為205,860,237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根據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根據股份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10-110-10-10-1 H 1 0-0	101100-1011011111	於報告期內 根據股份計劃 失效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股份 計劃註銷的 購股權 P 行使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根據股份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購股權日 期前的加權 平均股價	於報告期內 根據股份計劃 已授出財聯股權 於授出日期值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員工參與者													
董事及本公司 陳國明先生	最高行政人員 非執行董事兼 董事會主席	1,209,992	-	-	-	— 2.054港	ī 1,209,992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7月11日至 2026年7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至 2033年7月1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張瑞年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	2,000,000	-	_	— 1.106港	Ī 2,000,000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8日至 2030年3月28日	2026年3月28日至 2035年3月27日	1.00港元	不適用	634
趙亮先生	執行董事兼高級 副總裁	1,624,933	-	-	_	— 2.054港	ī 1,624,933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7月11日至 2026年7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至 2033年7月10日	2.0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Alleri	1,876,016	-	-	_	— 1.002港	1,876,016	2024年4月8日	2029年8月8日	2029年8月8日至 2034年8月7日	0.9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	606,700	-	-	— 1.106港	₹ 606,700	2025年3月28日	2030年3月28日	2030年3月28日至 2035年3月27日		不適用	233
閆璐穎女士	執行董事兼 副總裁	391,499	-	-	-	— 2.054港	T 391,499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7月11日至 2026年7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至 2033年7月1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872,428	-	-	-	— 1.002港	T 872,428	2024年4月8日	2029年8月8日	2029年8月8日至 2034年8月7日	0.9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	1,213,402	-	-	— 1.106港	1,213,402	2025年3月28日	2030年3月28日	2030年3月28日至 2035年3月27日		不適用	467
Jeffrey R Lindstrom先 (自2025年 3月27日起 辭任)	執行董事兼總裁 生	4,000,000	-	-	-	4,000,000 1.91港	-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至 2028年8月30日	2024年8月30日至 2033年8月29日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9,974,868	3,820,102	-	_	4,000,000	9,794,970						1,334

姓名	職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根據股份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根據股份 計劃註銷的 購股權 (3)	行使價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根據股份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本公司其他員	工参與者													
		3,779,232	-	-	-	27,187	2.054港元	3,752,045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7月11日至 2026年7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至 2033年7月1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3,362,482	-	-	-	-	1.002港元	3,362,482	2024年4月8日	2029年8月8日	2029年8月8日至 2034年8月7日	0.9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4,250,000	-	-	-	100,000	1.002港元	4,150,000	2024年4月8日	2024年4月8日至 2029年4月8日	2025年4月8日至 2034年4月7日	0.9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2,565,225	-	-	-	-	1.002港元	2,565,225	2024年4月8日	2024年4月8日至 2028年4月8日	2026年4月8日至 2034年4月7日	0.9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	600,000	-	-	-	1.106港元	600,000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8日至 2030年3月28日	2026年3月28日至 2035年3月27日		不適用	171
		_	3,718,210	_	_	_	1.106港元	3,718,210	2025年3月28日	2030年3月28日	2030年3月28日至 2035年3月27日		不適用	1,361
小計		13,956,939	4,318,210	_	_	127,187		18,147,962						1,532
總計		23,931,807	8,138,312	_	_	4,127,187		27,942,932						2,866

附註:

- (1) 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式格子模型釐定。計量日期為購股權授出日期。
- (2) 上述購股權的歸屬不受任何表現目標所限。股份計劃旨在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之發展與成功。 根據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使承授人有機會擁有本公司的個人股份,並將有助激勵有關承授人改善其業績及效率。將 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乃根據承授人的工作表現及潛力而定,且於將購股權歸屬於承授人之前,本公司不會設定額外的表 現目標。鑒於上述情況,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購股權符合股份計劃之目的。
- (3) 已註銷的購股權的購買價為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股份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的承授人(i)為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所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超過1%的個人上限;及(iii)為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於報告期內,概無向任何關連實體參與者、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僱員授出或將予授出購股權或獎勵。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乃於2020年3月13日(「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舉行的微創®醫療股東特別大會上經微創®醫療股東(「微創股東」)普通決議案獲採納並於2022年3月17日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條款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管轄。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6月27日經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予以終止並於同日以獲採納股份計劃替換。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該計劃終止前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或酬謝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努力不懈地促進本集團利益的合資格人士,以及用於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目的。

(b) 授出購股權及購股權之行使時間

每份購股權要約(「要約」)均須透過以董事會不時酌情釐定之形式向合資格人士發出書面函件(「要約函件」)作出。要約函件須列明(其中包括)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購股權期限」),該期間將由董事會釐定及通知,惟無論如何不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十年期間最後一日屆滿。董事會可於要約函件中列明行使購股權前須達成之任何條件,包括但不限於表現目標(如有)、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以及有關行使購股權之任何其他條款,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在一定期間內可行使購股權之百分比。董事會須於要約函件內列明承授人接納要約之限期,該限期須不遲於要約授出購股權日期或要約之條件獲達成日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後28日。

(c)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包括:

- (i) 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 (ii) 本集團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絕對酌情決定對本集團的發展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微創®醫療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以及獨立 非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董事會根據任何上述組別的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的貢獻,不時決定彼等獲授予任何購股權的合資格基礎。

(d)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或任何新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時,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及當時存在之本集團所有計劃(「現有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截至股東批准或微創股東批准增加原始計劃授權限額(「計劃授權限額」)當日(以較晚者為準)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屬於根據相關現有計劃條款已失效之任何購股權之標的的股份不得計算在內。計劃授權限額可經微創®醫療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以及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而更新,惟:

- (i) 如上更新之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截至微創股東批准或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當日(以較晚者為準)之 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ii) 就計算經更新之限額而言,之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相關計劃規則未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之購股權或已行使之購股權)不得計算在內;及
- (iii) 已按符合不時生效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相關條文規定之方式,向微創股東及股東(如適用)寄發有關建議 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之通函(當中載有相關條文所訂明之事項)。

本公司可於微創®醫療及本公司各自的股東大會上尋求微創股東及股東之另行批准,以授出將導致超出計劃授權 限額的購股權,惟:

- (i) 該授出只能授予本公司在獲得有關批准前已特別指定的合資格人士;及
- (ii) 已按符合不時生效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相關條文規定之方式,向微創股東及股東(如適用)寄發有關授出之通函(當中載有相關條文所訂明之事項)。根據現行《上市規則》,通函須載有可能獲授購股權之各指定參與者之姓名、各參與者將獲授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指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之目的和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到有關目的,以及符合不時生效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相關條文規定的其他資料。

由於購股權計劃已於2023年6月27日終止並由股份計劃取代,因此將不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55,901,742股股份可供發行,佔同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32%。

(e) 每名合資格人士的最大權利

如果在進行相關授出時,於截至該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內因所有購股權(已授出和擬授出,無論是否已行使、取消或未行使)獲行使而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會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不得向該合資格人士授出有關購股權,除非:(a)有關授出已按不時生效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相關條文規定的方式,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正式批准,而在會上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如合資格人士為關連人士,則指其聯繫人)棄權表決;(b)已按符合不時生效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相關條文規定之方式,向股東寄發有關授出之通函(當中載有相關條文所訂明之資料)。根據現行《上市規則》,通函須披露參與者之身份、將獲授之購股權(以及先前於12個月期間內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之目的和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到有關目的;及(c)該等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乃在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前確定。

(f) 購股權認購價及代價

在行使購股權時可認購受該購股權約束的每股股份的價格應由董事會單獨確定並通知合資格人士,並應至少為以下價格中的最高者:(a)該等購股權的要約日期(「要約日期」,須是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股份收市價的平均值;及(c)股份的面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毋須支付代價。

(g) 購股權計劃的餘下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至2023年6月27日(「購股權計劃終止日期」)止期間有效及生效。於購股權計劃終止日期後,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規定在所有其他方面應保持充分效力,以使此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定可能須授出的其他購股權之行使生效,且此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應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h) 截至2025年6月30日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零,乃由於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6月27日終止, 且此後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額外購股權。截至2025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總數為 56,782,911份,約佔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35%。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授出購股權的 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授出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行使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失效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註銷 的購股權	行使價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根據 購股權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本 緊接 機制 機	本 緊接 開股 開股 開股 開股 開股 開股 開助 標 即均 股 加 權 平均 即 價	於報告期 報告期 計 期 對 題 日 股 相 知 他 相 則 日 任 同 (人 民 門 (人 民 門 () () () () () () () () () (
員工參與者														
董事及本公司最	高行政人員													
陳國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兼 董事會主席	5,000,000	-	-	-	-	0.16美元	5,000,000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至 2030年3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09,992	_	-	-	– 3	3.754港元	1,209,992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1月19日至 2027年1月19日	2024年1月19日至 2032年1月18日	3.65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332,654	_	-	-	-	2.63港元	332,654	2022月3月30日	2027年3月30日	2027年3月30日至 2032年3月29日	2.54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410,300	_	_	_	- 2	2.534港元	410,300	2023年3月30日	2028年3月30日	2028年3月30日至 2033年3月29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趙亮先生	執行董事兼高編 副總裁	2,000,000	-	-	-	- 6	6.406港元	2,000,000	2021年10月4日	2021年10月4日至 2026年10月4日	2022年10月4日至 2031年10月3日	6.24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624,933	-	-	-	– 3	3.754港元	1,624,933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1月19日至 2027年1月19日	2024年1月19日至 2032年1月18日	3.65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17,039	-	-	-	_	2.63港元	117,039	2022年3月30日	2027年3月30日	2027年3月30日至 2032年3月29日	2.54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700,000	-	-	-	- 2	2.802港元	700,000	2022年6月22日	2022年6月22日至 2027年6月22日	2023年6月22日至 2032年6月21日	2.9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750,000	-	-	-	- 2	2.534港元	750,000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至 2028年3月30日	2024年3月30日至 2033年3月29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355,146	-	-	-	- 2	2.534港元	355,146	2023年3月30日	2028年3月30日	2028年3月30日至 2033年3月29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姓名	職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授出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行使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失效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註銷 的購股權® 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根據 購股權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使價 所涉及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本緊聯 購別 出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報 前 市 可 價	本緊聯 購換 大樓 計量 化二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	於根據計 購出稅權 報告期股授權的 授出允傑 (人民幣千元)
閆璐穎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4,000,000	-	-	-	- 0.16	美元 4,000,000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至 2030年3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M3 ND V4	391,499	-	-	_	- 3.754	港元 391,499	2022年1月19日		2024年1月19日至	3.65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318,924		_	-	- 2.63	港元 318,924	2022年3月30日	2027年3月30日	2027年3月30日至	2.54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257,213	-	-	-	- 2.534	港元 257,213	2023年3月30日	2028年3月30日	2032年3月29日 2028年3月30日至 2033年3月29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周嘉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	事 449,683	-	-	-	- 2.534	港元 449,683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至 2027年3月30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孫志祥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	事 449,683	-	-	-	- 2.534	港元 449,683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至 2027年3月30日	2025年3月30日至 2033年3月29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Jeffrey R Lindstrom先生 (自2025年3月 27日起辭任)]	裁 2,000,000	-	-	-	2,000,000 3.754	港元 —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1月19日至 2027年1月19日	2023年1月19日至 2032年1月18日	3.65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丁建東博士(自 2025年6月 27日起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	事 449,683	_	_	-	206,105 2.534	港元 243,578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至 2027年3月30日	2025年3月30日至 2033年3月29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20,816,749	_	-	-	2,206,105	18,610,644						



姓名	職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授出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行使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失效 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 根據購股權 計劃註銷 的購股權 ³	行使價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根據 購股權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本公司 緊接權計 開股購買 授出 開期前市 收 市 便	本公司於 緊接權計 情 行使購與前權 日期的假 加權平均股	於報告期股標 計劃股授 期出分權 對出分權 以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其他員	工參與者													
		10,360,641	_	_	_	881,640	0.16美元	9,479,001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至 2030年3月31日	不適用	1.35港元	不適用
		2,570,000	-	-	-	20,000	13.72港元	2,550,000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至 2026年3月31日		14.08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600,000	-	-	-	-	6.406港元	600,000	2021年10月4日	2021年10月4日至 2026年10月4日	2021年10月4日至 2031年10月3日	6.24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5,713,020	-	-	-	50,976	3.754港元	5,662,044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1月19日至 2027年1月19日	2023年1月19日至 2032年1月18日	3.65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190,000	_	_	_	-	2.802港元	1,190,000	2022年6月22日	2022年6月22日至 2027年6月22日		2.9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4,166,639	-	-	-	320,000	2.534港元	3,846,639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至 2028年3月30日		2.5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24,600,300	-	-	-	1,272,616		23,327,684						_
關聯實體參與 常兆華博士	者 微創®醫療董事	6,000,000	-	-	-	_	0.16美元	6,000,000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至 2030年3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微創®醫療其他 僱員	1	8,862,200	-	-	_	51,840	0.16美元	8,810,360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至 2030年3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准只		300,000	-	-	-	140,000	2.802港元	160,000	2022年6月22日	2022年6月22日至 2027年6月22日		2.9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5,162,200	-	_	_	191,840		14,970,360						
總計		60,579,249	-	-	_	3,670,561		56,908,688						-

附註:

- (1) 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式格子模型釐定。計量日期為購股權授出日期。
- (2) 上述購股權的歸屬不受任何表現目標所限。
- (3) 已註銷的購股權的購買價為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的承授人(i)為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所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超過1%的個人上限;及(iii)為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於報告期內,概無向任何關連實體參與者、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僱員授出或將予授出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由本公司於2021年3月30日採納,並於2023年8月29日修訂。目前,由於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股份,因此股份獎勵計劃將構成一項資金來源為《上市規則》第17.01(1)(b)條所指的現有股份,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的適用規定的股份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a)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可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作出的貢獻,以激勵彼等留在本集團,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

(b) 合資格參與者

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

(c)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倘進一步獎勵獎勵股份將導致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的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的241,259,283股股份),則董事會將不會作出有關獎勵。於2023年8月29日,本公司修訂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此後,股份獎勵計劃將構成一項股份計劃,資金來源僅為現有股份,而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股份可供發行。

(d) 每個參與者的最大權利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一名選定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經股東批准除外)。

(e) 股份獎勵計劃的餘下期限

除非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提前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採納日期(即2021年3月30日)起計為期十年。

股份獎勵計劃須於(i)採納日期起計第十週年日期;及(ii)董事會決定提前終止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惟有關終止不得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的任何存續權利。終止後,所有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須於終止日期歸屬於相關選定參與者。退回股份及有關非現金收入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經作出適當扣減後),連同剩餘現金及信託內其他剩餘資金應於出售後立即匯至本公司。

受限於提前終止的情況,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五年零六個月。

(f) 歸屬及失效

倘選定參與者已達成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並有權獲得構成獎勵標的之股份,受託人將相關 獎勵股份轉讓予選定參與者或其代名人。

在以下情況下,獎勵失效:(i)相關選定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的僱員,或(ii)僱用選定參與者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不再 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本集團的成員公司),或(iii)本公司被下令清盤或本公司通過決議案自動清盤(除非清盤 的目的及接著進行的是合併或重組,當中本公司的業務經營、資產及負債大部分均轉至承接公司,否則另作別 論),則獎勵將隨即自動失效,且獎勵股份不得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但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須成為退回股份。

(g) 獎勵股份的認購價及代價

每股獎勵股份的認購價應由薪酬委員會單獨確定。

於2025年前,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當時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5,671,054份股份獎勵,其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職位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股份獎兩計劃 項下股份等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授出 的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已歸屬 的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失效 的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註銷 的獎勵	初購價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股份獎勵計劃 項下未歸屬 股份獎勵所涉及 股份獎勵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股份於緊接 授出日期前 的收市價	歸屬日期前 的加權平均 收市價	股份獎勵計劃 項下獎勵於 授出日價值11 公允價值11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本公司最	宣行动 1 品												
重争及4公円取! 陳國明先生	可1」以八貝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	_	332,654	332,654	_	_	2.63港元	_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	2.54港元	2.54港元	711
	主席	_	410,300	410,300	_	_	2.534港元	_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	2.57港元	2.57港元	875
趙亮先生	執行董事兼高級	_	117,039	117,039	_	_	2.63港元	_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	2.54港元	2.54港元	250
但九儿工	MID 里罗林问政 副總裁	_	355.146	355,146	_	_	2.534港元	_		2022年3月30日	2.57港元	2.57港元	757
	ETHO M	-	938,008	938,008	-	_	0.90港元		2024年4月8日	2024年4月8日	0.90港元	0.90港元	765
閆璐穎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_	318,924	318,924	_	_	2.63港元	_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	2.54港元	2.54港元	681
日州代入上	カリモデル町地場	_	257,213	257,213	_	_	2.534港元	_		2023年3月30日	2.57港元	2.57港元	549
		-	436,214	436,214	-	-	0.90港元	-	2024年4月8日	2024年4月8日	0.90港元	0.90港元	356
小計		-	3,165,498	3,165,498	_	_							4,944
其他承授人合計		_	228,620	228,620	_	_	2.63港元	_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3月30日	2.54港元	2.54港元	488
		_	6,344 7,034	6,344 7,034	_	_	2.62港元 3.27港元	_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2月15日	2022年4月30日 2022年4月30日	3.65港元 3.21港元	2.77港元 2.77港元	19 22
		_	11,067	11,067	_	_	3.27/6儿 2.08港元	_	2022年2月15日	2022年4月30日	3.21 危儿 2.17港元	2.77港元 2.77港元	34
		_	8,742	8,742	_	_	2.64港元	_	2022年4月19日	2022年4月30日	2.78港元	2.77港元	27
		_	363,564	363,564	_	_	2.534港元	_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	2.57港元	2.57港元	775
		_	1,880,185	1,880,185	_	_	0.90港元	_	2024年4月8日	2024年4月8日	0.90港元	0.90港元	1,533
小計		-	2,505,556	2,505,556	_	_							2,898
總計		-	5,671,054	5,671,054	-	_							7,842

附註:

(1) 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計算。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3,626,804份股份獎勵,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5%,其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職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股份 獎勵計劃項下 未歸屬股份獎勵 所涉及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授出的獎勵	於報告期內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已歸屬 的獎勵	於報告期內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失效的獎勵	於報告期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註銷的獎勵	初時便	截至2025年 6月30日股份 獎勵計劃屬股份 獎勵所涉及 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口期	股份於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收市價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股份獎勵計劃 項下獎勵於 授出日開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	行政人員												
趙亮先生	執行董事兼高級	-	397,302	397,302	-	-	0.76港元	-	2025年4月8日	2025年4月8日	0.76港元	0.76港元	280
閆璐穎女士	副總裁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_	794,605	794,605	_	_	0.76港元	_	2025年4月8日	2025年4月8日	0.76港元	0.76港元	560
小計		-	1,191,907	1,191,907	_	-							840
其他承授人合計		-	2,434,897	2,434,897	_	-	0.76港元	-	2025年4月8日	2025年4月8日	0.76港元	0.76港元	1,715
小計		_	2,434,897	2,434,897		_							1,715
總計		_	3,626,804	3,626,804	-	_							2,555

附註:

- (1) 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計算。
- (2) 上述獎勵的歸屬不受任何表現目標所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獎勵的承授人(i)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所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獎勵超過1%的個人上限;及(iii)為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於報告期內,概無向任何關連實體參與者、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僱員授出或將予授出獎勵。

於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所有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 加權平均數目為0.34%。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在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承擔方面至關重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並自本報告期內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即將刊發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周嘉鴻先生(主席)、孫志祥女士及胡冰山博士。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業績符合有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且已充分作出適當披露。

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工作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其無保留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內。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2024年12月31日起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Jeffrey R Lindstrom先生辭任執行董事、總裁及上海微創心通的董事兼總經理,自2025年3月27日起生效。繼Jeffrey R Lindstrom先生辭任後,張瑞年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總裁及上海微創心通的董事兼總經理,自2025年3月27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公告。

丁建東博士(「丁博士」)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2025年6月27日起生效。胡冰山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隨丁博士退任後自2025年6月27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之持續披露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誠如招股音程

於2021年2月4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17.2百萬港元(包括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於2023年12月29日,董事會已議決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關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日的公告。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經修訂分配。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用於相關用途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誠如指脫草程 所披露頂淨額 所得款項淨的 的百分比 (於改變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前)	截至2023年 12月15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金額 ¹¹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的 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經修訂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分比	截至 2025 年 1月1日實際 已動用所得 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實際 已動用所得 款項金港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VitaFlow Liberty®										
一正在進行的VitaFlow Liberty®研發活動、										
臨床試驗及產品註冊	423.9	15.6%	250.2	50.2	3.52%	203.6	16.6	220.2	3.7	2025年
一正在中國及海外進行的VitaFlow Liberty®										
銷售及營銷活動	391.3	14.4%	154.9	104.9	7.36%	331.3	10.0	341.3	_	2025年
<u>//計</u>	815.2	30.0%	405.1	155.1	10.89%	534.9	26.6	561.5	3.7	
VitaFlow®	92.4	3.4%	19.2	19.2	1.35%	92.4	_	92.4	-	
其餘產品										
一為VitaFlow™III及VitaFlow®球擔式的										
研究、臨床前、臨床試驗及商業化										
提供資金	190.2	7.0%	98.5	98.5	6.91%	123.8	9.9	133.7	56.5	2025年
— 正在進行及計劃的TMV在研產品研發	312.5	11.5%	202.8	202.8	14.24%	147.0	4.7	151.7	160.8	2025年
一進行中及計劃的TTVR在研產品、外科辦										
產品及手術配套產品研發	163.0	6.0%	127.1	75.0	5.27%	45.6	4.6	50.2	60.7	2025年
一在獲得相關監管批准後,為計劃商業化										
活動提供資金	67.9	2.5%	67.9			_		_		
<u>/ å</u> †	733.6	27.0%	496.3	376.3	26.42%	316.5	19.1	335.6	278.0	
通過與全球賦能者合作為擴展我們的產品 組合提供資金	407.6	15.0%	53.2	523.2	36.73%	551.5	-	551.5	326.1	2025年

		100.0%	1,424.5	1.424.5	100.0%	1,794.0	75.9	1,869.8	847.4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71.7	10.0%	151.5	51.5	3.62%	154.2	13.0	167.2	4.5	2025年
擴大我們的產能並提高我們生產VitaFlow® 及VitaFlow Liberty®的能力	396.7	14.6%	299.2	299.2	21.00%	144.5	17.1	161.6	235.1	2025年
	用於相關用途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誠如招股章程 所披露佔合計 所得款項淨額 的百分比 (於改變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前)	截至2023年 12月15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金額 ¹¹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的 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經修訂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分比	截至 2025 年 1月1日實際 已動用所得 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實際 已動用所得 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

(1) 2023年12月15日,為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前計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最後可行日期。

在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直按招股章程所披露方式動用。今後,所得款項淨額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日的公告內所載方式應用。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預期所得款項用途計劃不會發生變動。本公司預計將於2025年末前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擬定用途悉數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日期乃根據本公司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定,並可根據我們的實際業務運營予以變更。

核數師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



致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第57至80頁所載的中期財務報告,其中包括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提呈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 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 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我們相信於2025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沒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5年8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6月30日	1止六個月
	7/14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229,103	223,138
銷售成本		(68,181)	(64,914)
毛利		160,922	158,224
其他淨收入	4	38,359	41,866
研發成本		(51,407)	(83,090)
銷售及分銷成本 行政開支		(79,309) (38,895)	(87,164) (31,75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4,575	2,448
其他經營成本	5(b)	(30,428)	(29,008)
來自經營的溢利 (虧損)		3,817	(28,480)
融資成本	5(a)	(3,139)	(2,021)
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9	27,070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26,788)	(23,562)
稅前溢利 (虧損)	5	960	(54,063)
所得稅	6	(3,157)	(3,690)
期內虧損		(2,197)	(57,753)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163)	(56,461)
非控股權益		(34)	(1,292)
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分呈列)		(0.09)	(2.40)

第64至80頁的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本公司應付權益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5(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6月30日	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2,197)	(57,75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1,167)	20,23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5,322	(7,95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5,845)	12,28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042)	(45,465)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非控股權益	(8, 00 8) (34)	(44,173) (1,29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042)	(45,4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8 9 10	479,330 177,639 252,041 10,328 44,402	505,964 192,282 165,762 92,616 44,655
		963,740	1,001,279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定期存款 質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2 12	108,753 274,734 987,887 325 332,069	135,381 179,966 1,250,782 325 108,029
		1,703,768	1,674,48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計息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所得稅	13 14	144,559 12,831 60,451 19,322 8,371	358,569 5,309 37,500 25,576 6,937
		245,534	433,891
流動資產淨額		1,458,234	1,240,59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21,974	2,241,871

第64至80頁的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 自 供 ⇒ 1 4	104 576	4.000
計息借款 14 租賃負債	194,576 5,267	4,000 9,782
遞延收益	5,170	6,400
	205,013	20,182
資產淨值	2,216,961	2,221,689
資本及儲備 15		
股本	83	83
儲備	2,182,428	2,187,129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182,511	2,187,212
distance littly		
非控股權益	34,450	34,477
★ → 4 匆 方百	2 246 064	2 221 600
權益總額	2,216,961	2,221,689

經董事會於2025年8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陳國明 *主席* 張瑞年 *總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 2024 年1月1日的結餘		83	4,171,331	299,826	(388,045)	(1,748,332)	2,334,863	_	2,334,86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2,288	_ _	(56,461)	(56,461) 12,288	(1,292) —	(57,753) 12,288
全面收益總額		_	_	12,288	_	(56,461)	(44,173)	(1,292)	(45,46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5(c)(i)	_	267	_	(138)	_	129	_	12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15(c)(i)	_	_	_	3,559	1,231	4,790	8	4,79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15(c)(iii)	_	_	_	2,654	_	2,654	_	2,65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15(b)	_	_	_	(36,147)	_	(36,147)	_	(36,147)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		_	_	_	(101,485)	_	(101,485)	38,270	(63,215)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83	4,171,598	312,114	(519,602)	(1,803,562)	2,160,631	36,986	2,197,617

第64至80頁的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權益	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資本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 年1月1日的結餘		83	4,171,598	328,456	(518,381)	(1,794,544)	2,187,212	34,477	2,221,68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 變動:									
期內虧損其他全面收益			_ _	– (5,845)		(2,163) —	(2,163) (5,845)	(34)	(2,197) (5,845)
全面收益總額		-	-	(5,845)	-	(2,163)	(8,008)	(34)	(8,04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1	15(c)(i)	_	_	_	(1,912)	3,555	1,643	8	1,65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15	5(c)(iii)	-	-	-	2,555	-	2,555	-	2,55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15(b)	-	_	-	(892)	-	(892)	-	(892)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83	4,171,598	322,611	(518,630)	(1,793,152)	2,182,510	34,451	2,216,96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已付稅項	(13,564) (1,723)	(79,860) (4,99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287)	(84,854)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229,955) (228)	(5,42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存放定期存款 提取定期存款 已收利息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現金 收購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1,421,204) 1,679,605 17,703 _ _	203 (756,938) 710,740 38,658 (82,059) (35,509)	
投資活動所得 (所用)現金淨額	45,921	(130,326)	
融資活動			
計息借款的所得款項 償還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的已付利息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回購股份的付款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所得款項	226,560 (13,250) (2,131) (15,402) (656) (892)	— (1,500) (440) (14,004) (1,598) (36,147) 129	
融資活動所得 (所用)現金淨額	194,229	(53,5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224,863	(268,74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029	1,065,08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823)	4,75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2,069	801,097	

第64至80頁的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2025年8月28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2024年全年財務報表內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25年全年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需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按本中期情況為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和支出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與經篩選的說明附註。該等附註載有多項事件與交易之說明,此等事件與交易對了解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刊發2024年的全年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變動與表現而言屬重大。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之全部所需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 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 告載於第56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關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作為可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於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核數師已於2025年3月27日之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會計期間,本集團已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外匯 匯率變動影響: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以外幣結算且該外幣不能兌換成其他貨幣的交易,因此該 等修訂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通過指定分銷商銷售醫療器械以獲得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按主要產品和收入確認時間分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醫療器械銷售 — 按時點確認	229,103	223,138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續)

(b) 分部及地理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決策,本集團的管理層重點關注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的資源 已作整合,並無單獨經營分部資料可提供。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居籍地) 歐洲、中東及非洲 亞洲(不包括中國)	201,844 17,017 6,110	215,008 1,896 1,079	
南美洲	4,132	5,155	
	229,103	223,138	

4 其他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7,630	3,649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9,895	38,76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568	617	
外匯淨虧損	(11)	(1,240)	
其他	277	77	
	38,359	41,866	

附註: 大部分政府補助為政府資助研發項目的補貼。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5 稅前溢利 (虧損)

稅前溢利 (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計息借款利息	656 2,348	1,598 335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其他	3,004 135	1,933 88	
	3,139	2,021	

(b) 其他經營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捐贈開支(附註)	27,978	29,000	
其他	2,450	8	
	30,428	29,008	

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第三方慈善機構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贈金額為人民幣27,978,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000,000元)。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5 稅前溢利 (虧損)續)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15,020	14,345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01	14,694
— 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	17,206	14,445
	48,927	43,484
(撥回) 存貨撇減撥備	(499)	1,491

6 所得稅

2025 年 人民幣千分	
	•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15	7 3,690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所有中國附屬公司應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上海 微創心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因該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 業」)。根據國稅函[2009]203號的規定,倘一個實體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則於認定期內可享有15%的優惠所 得稅稅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當期稅項開支產生自存放於本公司中國境外附屬公司非居民賬戶的利息收入現金,需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

本集團其他實體的稅項類似地使用預期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2,163,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461,000元)及2,328,922,000股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47,841,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金額的計算並未計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的潛在影響(見附註15(c)),因為該等購股權對各期間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各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為人民幣2,371,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5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賬面淨值人民幣7,000元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8,000元)出售,致使出售虧損人民幣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000元)。

9 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以下列表僅包含重要聯營公司的詳情,該聯營公司是未上市公司實體,並無市場報價:

				所有	權權益比例		
聯營公司名稱	營業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業務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有	附屬公司 所持有	主營業務
4C Medical	註冊成立	美國	5,126,122股普通股及 92,277,906股優先股	24.3%	20.4%	3.9%	治療二尖瓣疾病的醫療器械研發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9 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續)

4C Medical

於2018年至2022年期間,本集團與4C Medical簽訂認購及股東協議,購買4C Medical的A輪優先股、B輪優先股及C輪優先股。於2025年6月30日,該等對4C Medical的投資被確認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並按權益法入賬。

於2025年3月5日,4C Medical完成其D輪融資的首輪交割,並觸發所有尚未轉換的可轉換工具按指定轉換價自動轉換為4C Medical的優先股。除轉換可轉換工具外,本集團並未於D輪融資中追加任何新資本,而其他投資者已出資40,000,000美元,以認購4C Medical發行的額外優先股。本集團於4C Medical的實際權益遂由29.6%下降至24.3%。是次於4C Medical權益的攤薄被視為視作出售4C Medical的部分權益,攤薄收益3,771,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7,070,000元)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0 其他金融資產

	於 2025 年 6月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C Medical發行之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9) — Valcare發行之非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附註16)		82,457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向關聯方貸款	10,328	10,159
合計	10,328	92,616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2024年7月19日,本集團與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微創醫療科學」,本集團之最終控制方)之附屬公司東莞科威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科威醫療」)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科威醫療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利率為3.35%。貸款融資由科威醫療的若干設備及設施作抵押,並將於2026年7月到期。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根據發票日期經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 年 6月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 六個月以上但九個月內 九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一年以上	185,284 36,908 599 — 167	124,633 8,205 2,242 438 1,073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222,958	136,591
應收票據	18,673	19,175
貿易及應收票據淨額	241,631	155,766
可抵扣增值稅	709	660
應收利息	23,476	14,562
預付款項	7,634	7,737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84	1,2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274,734	179,966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將於自開票日期起計60至180日內到期。結餘逾期的債務人在獲授任何進一步信貸之前,須結清所有未償還結餘。

12 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2025 年 6月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987,887	1,250,7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存款	332,069	108,029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 年 6月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 B ch	22.042	20.070
一個月內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內	23,042 3,183	30,876 7,195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	278	241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882	221
一年以上	744	1,260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28,129	39,793
應計工資	30,224	28,9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206	63,294
有關收購一間不構成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	_	226,56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44,559	358,569

14 計息借款

(a) 計息借款的還款計劃分析如下:

	於 2025 年 6月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一年後但兩年內 兩年後但三年內	60,451 58,640 135,936	37,500 4,000 —
	255,027	41,500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計息借款(續)

(b) 計息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 2025 年 6月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無抵押銀行貸款	226,777 28,250	 41,500
	255,027	41,5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226,777,000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100%股權質押作抵押,並以該附屬公司所擁有的全部土地及建築物作額外抵押,年利率為3.13%。

截至2025年6月30日,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750,000元及人民幣15,500,000元分別由最終控股公司微創醫療科學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年利率介乎2.75%至3.30%。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本公司董事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b) 購回自身股份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通過股份獎勵計劃(附註15(c)(iii))項下的指定受託人購回自身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年度 月份	回購股份數量	已付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代價 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月	1,415,000	0.73	0.67	892
合計	1,415,000			892

報告期末持有的回購股份被歸類為庫存股份,並列報為資本儲備減少。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i) 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以權益結算)

於2020年3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授權向(i)本集團的行政主管及僱員以及(ii)微創醫療科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已經或將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2025年		2024	4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2.33	84,511	2.68	80,294
期內授出	1.11	8,138	1.00	14,323
期內行使	_	_	1.24	(115)
期內作廢	2.33	(4,586)	2.90	(3,553)
期內失效	2.48	(3,212)	6.21	(795)
於6月30日尚未行使	2.21	84,851	2.37	90,154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授出購股權於2026年3月至2035年3月期間歸屬後可予行使,其後將屆滿。

(ii) 最終控制方授出的購股權計劃(以權益結算)

本集團最終控制方微創醫療科學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若干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一微創醫療科學普通股,而本集團無須結付該交易。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微創醫療科學並未向本集團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111,725份)。該等購股權於一至七年的訂明歸屬期內分次歸屬。每次歸屬視作一項單獨的以 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安排。該等購股權的合約期限為十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續)

(iii) 股份獎勵計劃(以權益結算)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2021年3月批准的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可購回自身股份並將該等股份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行政主管及僱員授出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5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54,000元)的3,626,804股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254,407股)。

1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i)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層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 考如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 公允價值只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即在計量日於交投活躍市場中相同資

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 公允價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

及不會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取得市場數據

的輸入數據

一 第三級估值: 利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於報告日期結束時,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由財務部門參考外部估值師的相關估值報告編製,並由財 務總監審批。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i) 公允價值等級(續)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Valcare Inc.(「Valcare」)發行的優先股及無抵押的可轉換工具,公允價值均為零,乃分別按經調整資產淨值法確定及違約風險法確定。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價值		2024年12月31日的 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 4C Medical發行的可換股工具(附註9)	82,457	_	_	82,457
— Valcare發行的可換股工具	_	_	_	_
— Valcare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_	_	_	_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2024年: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為在轉撥發生的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等級之間的轉撥。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信息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4C Medical發行的可換股工具	違約風險法	事件發生概率	不適用
		10.8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	(2024年:90%)
		相關資產違約概率	不適用 (2024年:100%)
			(20244 . 100%)
Valcare發行的可換股工具	違約風險法(附註)	事件發生概率	0%
			(2024年:0%)
		相關資產違約概率	100%
			(2024年:100%)
Valcare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經調整資產淨值法	經調整資產淨值	無
Validate设计的平型的放本能力	在 啊 走 员 庄 / T 值 / A	在附近只在厅 II	(2024年:無)

附註: 於2025年6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事件發生概率上升10%,將導致本集團虧損減少人民幣807,000元,相關資產違約概率下降5%,將導致本集團虧損減少人民幣2,421,000元。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結餘的變動如下: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航次支 ,		
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82,457	24,282
添置 期內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4,575	35,509 2,448
匯兌調整	(199)	283
轉撥至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7,032)	_
於6月30日	_	62,522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b) 並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概無 重大差異。

17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尚未於中期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 2025 年 6月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	8,792	12,359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51	2,243
酌情花紅	1,655	2,20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124	2,080
	4,530	6,528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銷售、購買及其他關聯方交易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下列關聯方進行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微創醫療科學

上海微創醫療器械(集團)有限公司

MicroPort Medical B.V.

MicroPort Colombia S.A.S.

嘉興微創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MicroPort Sorin CRM Co., Ltd.

微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微創旋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MicroPort Scientific Vascular Brasil Ltda.

MicroPort International Corp. Limited

上海微創共價雲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微創微聯微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寵多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寰博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Sorin CRM SAS

微創外科醫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浙江脈通智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蘇州諾潔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上海華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afeWay Medicare Co., Ltd.

創脈醫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Suzhou Integrity Test Co., Ltd.

上海諾誠檢測有限公司

泰國大冢製藥有限公司(「大冢泰國」)

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

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

大冢控股有限公司(微創醫療科學主要股東的控

制方)的附屬公司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銷售、購買及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微創醫療科學的附屬公司收取的服務費	7,108	13,641
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收取的服務費	2,381	2,496
自微創醫療科學的以權益法計量投資方購買貨物	2,001	2,006
向微創醫療科學的附屬公司銷售貨物	19,764	2,966
向大冢泰國銷售貨物	_	848
來自微創醫療科學的附屬公司的利益	159	_
來自微創醫療科學的附屬公司的租金收入	121	_
收購微創醫療科學的附屬公司股權的總代價	<u> </u>	124,248

19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 (a) 於2025年5月30日,本集團與微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上海佐擎企業管理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收購上海佐心餘下49%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70,863,000元。該交易已於2025年7月完成,且於完成後,上海佐心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 (b) 於2025年7月16日,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收到微創醫療科學的不具約束力建議書,內容有關建議策略性 重組微創醫療科學的心律管理業務(該業務由MicroPort Cardiac Rhythm Management Limited(「MP CRM」) 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據此,待與有興趣人士進一步磋商、簽訂最終協議及取得必要同意及批准後,有關 心律管理業務將併入本集團業務內。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仍在審議及評估該建議書。